

流云剑

卷一

下



流云剑

三秦出版社

44.5

卷五

下

(陕) 新登字 006 号

流 云 剑

古 龙 著

三 秦 出 版 社 出 版 发 行

(西安湘子庙街 12 号)

陕西省新华书店经销 陕西省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23 印张 6 插页 400 千字

1993 年 10 月第 1 版 1993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8000

ISBN7—80546—732—3/I·175

定价: 13.80 元

41 神秘来客

手轻轻地放开。

这一紧一松，慕容楚歌心中已平静了许多。

父仇、血债，都已远远消失，一切仇恨已经被他遗忘。

甚至武功也被遗忘。

他的心里只有流云在飘，在舞动！

云随风卷，生生不息，变幻无方，飘逸流畅的舞蹈！

但没有招，没有一招是现成的。

无招便是有招！一切都在运动，在变化，招式只是运动、变化中的一瞬。

只是，还没有风。

风一来，云便动！

下午，闷热无风的下午。

双秀镇上的人已经很少了，正午的烈日一到头顶，人们就躲到屋檐底下。

但偏偏有一个人却没有躲进屋里，反而大摇大晃地走在大街正中。

这个人不是有病，就是有点不正常。

或者他确是喝多了，喝多了的人什么也顾不上。

但这个人看起来根本没有喝多，而且更不像有病。他的样子一看就是一个精明强干的人。

一个精明强干的人最明显的特征就是他的眼睛。他的眼睛有一种敏锐的亮光。

还有他的手，他的手坚定，有力。

现在他的手里正握着一只旗幡，旗幡上大书四个字：妙手神医。

原来他只不过是江湖郎中。

江湖郎中一般都自称“妙手”、“神医”之类，就像丑陋的女人一般都爱涂脂抹粉一样。

江湖郎中穿过大街，向右一拐，竟拐进了慕容楚歌所在的巷子，径直向里面走去。

走过一段路，他停下来，用毛巾擦一把汗，眼睛却朝四面环顾一番，确认没有人时，才抬手去敲一扇红漆

小门。

一会儿，门开了一条小缝，郎中对里面的人道：“这家是姓赵吗？有没有请过医生？”

一个俏生生的小丫环在里面忙道：“是李大未来了，快请进。”

郎中又四面看看，才小心地走了进去，关上门，问道：“人都到齐了吗？”

俏生生的丫环道：“就等你了，还不进去参见过三位大师。”

郎中伸手在她的胳膊上拧了一把，道：“是不是等我等得心急了？”

丫环笑道：“少嘻皮笑脸，办正事要紧。”说罢反手在他的屁股上拍了一巴掌。

就在这里，高墙上忽然露出一个人的脑袋，静静地向里面看着。

一双亮晶晶的眼睛此刻却布满了疑惑。

郎中不是郎中，丫环也不是丫环，这些人是干什么的？

直到二个人携手走进屋里，高墙上的人忽然一个起跃，直跃下墙头，落在院内的一棵大树上，接着，纵身几跃，连过几棵大树，落上了屋脊。

这人的轻功当真是闻所未闻，身法之轻，速度之快，就连当日酒狂也莫过如此。

一身青布衣服在大白天虽不刺眼，但若一个大活人在屋子上这么飞来飞去，难免会有人看见。可是当真有人看见时，只觉得眼前一花，人早不见了。

青衣人不但轻功极高，而且在屋顶之上如鱼得水，身法轻巧灵便，竟未露出丝毫破绽来。

这里，他已伏在一个屋檐之下，一个倒挂金钩，反身向屋内看去。

他哪里知道，他一路行来，后面却有另一个人不动声色地尾随着他。

“螳螂捕蝉，黄雀在后”，后面尾随的这个人轻功之高，丝毫不在青衣人之下。

这人虽在白天，却穿着一身夜行服，黑衣到脚，黑巾蒙面，此时正隔着一道屋檐，静静地观察着青衣人的动静。

小小的双秀镇，忽然之间来了这么多高手，难道真的要发生什么惊天动的大事？

唐大少爷站着的姿势还是没有变。

慕容楚歌站着的姿势却微微变了变。

他刚一进来，就准备冲上去，可是现在，他忽然悠闲地站着，似乎房间里的事根本与他无关一样。

他的一双眼睛却紧紧地盯着唐大少爷的双脚。

若有这么一双眼睛在看你的脚，你的脚不管怎么都

要动一动。因为你会觉得不自然。

唐大少爷的脚却没有动。就像那里有根，有磁石，在牢牢地吸着他的双脚。

他的眼睛却盯着慕容楚歌的手。

手，自然地下垂，既没有握成拳，也没有直成掌。

两个人的眼都慢慢眯起来。

瞳孔也在渐渐收缩！

过了一会，唐大少爷忽然说话了，他说：“慕容楚歌，你找不到我的破绽。”

人在说话的时候难免会放松，但他却根本没有放松，他的腿微微一绷直，反而像一张绷紧了的弓。

慕容楚歌微微扬头，直视他的瞳孔，冷冷道：“不，我已经找到你的破绽。”

唐大少爷道：“你在吓唬我么？太低级了。”

慕容楚歌悠悠一笑：“你不是那个红衣人，这就是你的破绽。”

唐大少爷哑口，继而道：“我不是那个红衣人，但我却是把流云剑图送给你的人。”

慕容楚歌心中电石一击：唐大少爷不是红衣人，为什么故意留给他一本《流云剑图》？

许多事在这一瞬在他脑中一闪而过：丁当、杨质、小丛、司马沛、邓廷……

唐大少爷接着道：“你一定奇怪为什么我要把失传百

年的武功秘籍送给你，对吗？”

他哈哈一笑：“这是天神旨意，因为……”

慕容楚歌截道：“因为你们要我帮你们杀人，杀那些穿着红衣的，要参加八月十五福王选婿的那些武林子弟。”

唐大少爷道：“对，但我们知道你不会主动去杀他们的，而是他们要杀你，所以我们不但送给你一本剑谱，还四处替你宣传，说你是福王选婿的第一人选……”

“所以才有司马山庄的惨祸，丁当险些被误害。”

唐大少爷道：“你即使不杀他们，他们也会杀你，司马沛死的并不冤。”

“你们的意思只不过让我充当一个不出钱的杀手，替你们为害武林，屠杀青年高手！”

“因为红衣教要永远统治武林，凡是教外的武士都得死！”

“这是谁说的？”慕容楚歌冷笑。

“是天神，太阳神摩罗阿力，我们的教神。”

“这是放屁！”慕容楚歌脱口而出，“就算天下武士都死光了，也不会……”

就在这时，一件奇怪的事情发生了——

一直稳若磐石般的唐大少爷突然动了。

脚动了动。

只是轻轻一动——

这一动却无疑是致命的错误！

这一动，等于给了慕容楚歌千载难逢的机会！

唐大少爷突然变得满脸通红，大吼道：“你胆敢亵渎神灵，你——”

他的话没有说完，人突然像风筝一样飞了起来——慕容楚歌已然出手！

没有人能形容这一击的迅猛！唐大少爷的脚只不过稍稍抬了抬，他的整个人突然像离弦的箭，怒射而去！前胸正是空门。

“砰”然一声，如中巨石，唐大少爷的身体已经飞了出去。

巨大的身体笔直地撞碎了窗户，向屋外飞去。

唐大少爷也不愧是高手，败势一显，立即收胸提气，将慕容楚歌的双掌之力卸去一大部分，又借势向后跌出，撞碎窗户——

双足刚一沾地，一个“平步青云”，向屋顶掠去。

哪知刚一掠上屋檐，突地一跤跌倒，一口鲜血狂喷而出。

这一掌之力已使他受了重重的内伤。

慕容楚歌已经随后赶到，飘飘然地站在屋檐之上。

青衣人倒挂金钩，伸头向屋内看——

只见一间素雅清静的屋子，正中一个八仙桌，放着

几把椅子，椅子上坐着五个人。

这五个人中除了那个江湖郎中，那个方才开门的丫环，还有三个人，全都背向窗子，看不见面目。

从身材来看，正中一个和左边一个是一胖一瘦两个男人，右边的苗条细肩，明显是一个女人。

只听郎中道：“晚辈有幸亲睹三位大师法容，今生幸甚。这次远游河北、河南、江南各地，已将那件事查了一个八九不离十，特来向三位大师禀告。”

左边稍瘦的男人道：“杜大侠这趟辛苦了，此事关系武林大局，非杜大侠亲自出马不可，我三位流落客迁之人，也深表谢意，就请杜大侠与夫人一块将那件事说来听听。”

青衣人在屋檐上猛然一省：这假扮郎中的人原来正是长安八怪之首金枪杜弘，假扮丫环的是杜弘之妻，有女中之英美称的红颜君子顾红芳！

什么事竟然要使名震九洲的杜金枪装扮成郎中去打听？这三个被称作大师人的辈份之高竟然连杜老大对他们都恭敬之至！

这三个人又是谁呢？

只听当中一个较胖的男子道：“武林寥落，该有此一劫，我等无能，竟要改头换面，流落客乡，还不如南……”

右边的女子截道：“法师又来了，还是快听杜大侠说

说那件事吧。”

杜老大点点头，道：“晚辈从长安出发，是六月初，晚辈要去的第一个地方自然是长安子午镇高家庄……”

左边的瘦子道：“此事有铁子午插手，自然先去高家庄。”

杜老大道：“晚辈到高家庄是六月初十，当时递了名帖，没想到出来迎接的不是高老二，而是高老大。”

胖子插道：“高家庄二兄弟虽同胎而生，性格迥异，高老大平日闭门谢客，与棋为友，且弈技之高，气性之雅，和气之至，人所共道，高老二却终日武客不断，生性好斗，且以‘铁血追魂令’恶誉江湖，要不是这人武功奇高，只怕江湖人早已将他剪除了。”

他打断杜老大，竟说起高家庄的家常了。

右边的女子道：“法师又来了，还是让杜大侠先说罢！”转头道，“既是高老大来迎你，难道高老二不在么？”

杜老大接着道：“高老二果然不在，听说是去阴山了。晚辈察言观色，见高家庄秩序井然，毫无忙乱之像，且家丁佣人悠闲慵疏，只与高老大下了两盘棋，便告辞出来了。”

瘦子道：“你没有去阴山查实高老二的去处么？”

杜老大道：“晚辈离了高家庄，正要往阴山查访高老二的下落，忽然发生了一件奇怪的事情——”

众人一齐道：“什么奇怪的事情。”

屋檐下的青衣人也竖起耳朵在听。

杜老大道：“晚辈本来该从子午镇向北，经长安、榆林出关，但忽然想起许多年未见过面的一位朋友，现在子午镇南嘉午台山上作主持，应该去看看，所以当晚便歇在山下的一个小客栈中。”

瘦子道：“客栈中难道有什么不对吗？”

杜老大道：“客栈中很好，但半夜之中，忽然有一队马车从山下经过，晚辈正好起夜，见这队马车严裹密封，赶车的又是些精装大汉，不禁心中生疑，于是便尾随而去。”

“莫非是赶镖的镖趟子？”

“正是，但不是别人的镖趟子，却是中原扬威的镖。”

众人同时失声叫道：“扬威镖局在五月之中已被红衣教摧毁，怎会出了扬威的镖趟子？”

“晚辈并未见有扬威镖局的旗号，但却认得其中的铁手金刚霍勇，原是扬威的人，因此以为是扬威的镖。”

当中的胖子又道：“铁手金刚霍勇原是我少林俗家弟子，掌上也有十几年的功夫，但红衣教杀戮成性，独独放了他不成。”

这胖子原来是少林门下。

青衣人在屋檐上心中一动，少林门下，辈份又如此之高，会是谁呢？

只听杜老大接着道：“晚辈因出去匆忙，心想这些大车载重行程慢，因此急忙回来取了随身物品，再去跟踪大车，没想到，等晚辈顺官道跟踪而去时，这些大车却失踪了。”

黑面的女子道：“铁手金刚难道将大车都藏起来了不成。”

杜老大苦笑道：“大车没有了，但铁手金刚霍勇却在。”

顾红芳急忙道：“那你还不赶快问问大车的走向？”

杜老大道：“问不成了。”

他叹口气：“因为他已经是个死人，不但霍勇，十几个赶车的大汉全都死了，致命的伤口只有一个，就是咽喉上的一个洞。”

那位大师和尚道：“能在一招之内杀死铁手金刚的，天下不过十余人罢。在长安，除了高老二，还有谁呢？”

顾红芳灵眸一转：“还有一个人。”

大家奇道：“是谁？”

顾红芳道：“高老二的儿子，高天鸿。”

42 死神之手

右边的那位女子道：“高天鸿，怎地这名字如此之生？”

顾红芳道：“但他刚来双秀镇几天，便杀了两个人，一个是南平公乘俊，还有一个，是食血天魔。”

三个人几乎同时叫出口：“食血天魔！”

当中的少林法师道：“不对，食血天魔并没有死，肯定是冒名顶替的。”

顾红芳道：“不管是真是假，那人被杀的时候手里还持有琉璃珠”

高天鸿竟在琉璃珠下出手，有“暗器之王”之称的琉璃珠没有伤了他。

三位大师均缄口沉默。

顾红芳道：“但以我看来，杀死霍勇的并非高天鸿。”

少林法师道：“哦，为什么？”

顾红芳正要说话，突听不远的地方“砰”然一声大震

接着，一道人影掠上对面的屋檐，猛然又踉跄跌倒。

另一道人影轻云落叶般地随后掠上，轻飘飘地站在屋檐之上。

衣衫褴褛，但眉宇之间一股英气轩昂。

顾红芳轻叱一声：“有人”。突然一挥手，将窗户用掌风关上。

檐下的青衣人已经先行藏好的身躯，以金刚铁板桥的硬功硬生生贴在了檐与墙之间的阴影中。

屋檐上随后掠上的褴褛衣衫之人正是慕容楚歌。

唐大少爷跌扑在屋瓦上，半天竟未爬起来。

方才一掌之力已将他的真气震得血气翻涌，而他随后连施极力，已喷血力竭。

慕容楚歌默默审视着他，良久，才缓缓说道：“你不该有这样的疏忽，你的武功无论如何也不该败成这样。”

唐大少爷喘息半晌，才道：“无论谁污辱神明都会死无葬身之地的，你死定了。”

慕容楚歌苦笑道：“凭你现在还能杀了我吗？”

唐大少爷道：“但教会，教会会在三日之内取你项上人头。”

他惨然一笑，“哈哈，教主这次就是专为杀光你们这些地魔人兽……”

慕容楚歌厉声喝道：“谁是教主？”

唐大少爷冷笑道：“凭你也配问？”

慕容楚歌道：“既然不说，我就只好杀了你。”

说着，一步步向唐大少爷逼近。

唐大少爷佝偻着身子，面色惨白，似已毫无抵抗之力。

突然，藏在身下的手闪电般地抽出，一道亮光射向慕容楚歌。

琉璃珠！暗器之王琉璃珠！

藏在屋檐下的人目瞪口呆，竟差点失声叫了出来。

琉璃珠一发，世上没有一个人能躲得过去。

强劲的力道，密集的暗器，没有一个人能挡住，更没有一个人能退出。

高天鸿若不是出其不意，加上梁玉秋心已生怯，绝无从琉璃珠下逃过的侥幸。

慕容楚歌呢？

慕容楚歌已经冲天飞起，就在唐大少爷的手刚刚抽出时。

算计在先，他已早发觉唐大少爷的身姿是有问题